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季度

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录

审阅报告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4-73

## 审阅报告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华新公司”）2015 年 1-3 月的备考合并财务报告，包括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3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深华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深华新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深华新公司 2015 年 1-3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后附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示编制基础与方法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深华新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我们提醒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和方法的说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供深华新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审阅报告作为深华新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报的必备材料，随其他材料一起报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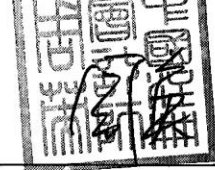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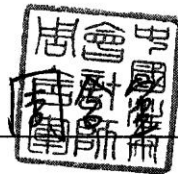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日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5. 3. 31	2014.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六(1)	425,903,874.67	508,097,867.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六(2)	11,148,000.00	140,400,000.00
应收账款	附注六(3)	380,659,948.45	356,375,830.34
预付款项	附注六(4)	52,756,968.87	42,039,218.75
应收利息		164,615.00	164,615.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六(5)	259,330,577.76	126,134,517.65
存货	附注六(6)	1,493,243,312.54	1,551,365,365.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附注六(7)	262,534,520.01	210,699,697.03
其他流动资产		656,949.53	1,008,565.97
<b>流动资产合计</b>		<b>2,886,398,766.83</b>	<b>2,936,285,678.10</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附注六(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附注六(9)	239,937,726.15	255,004,701.24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六(10)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六(11)	1,796,524.09	1,844,226.61
固定资产	附注六(12)	68,338,598.85	72,010,414.18
在建工程		10,341,886.52	9,633,115.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六(13)	12,243,691.02	12,339,127.87
开发支出			
商誉	附注六(14)	724,783,905.93	724,783,905.93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六(15)	29,954,499.35	29,594,132.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六(16)	4,576,816.85	4,570,594.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91,973,648.76</b>	<b>1,109,780,217.86</b>
<b>资产总计</b>		<b>3,978,372,415.59</b>	<b>4,046,065,895.96</b>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新股份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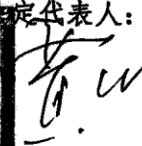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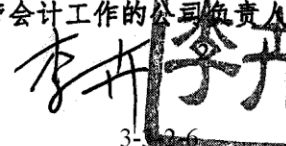

2015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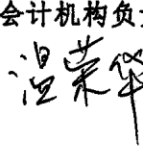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5. 3. 31	2014.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六(17)	257,500,000.00	256,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六(18)	98,4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账款	附注六(19)	660,575,136.26	699,633,104.02
预收款项	附注六(20)	69,986,145.38	69,885,596.71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六(21)	21,849,143.44	59,278,371.92
应交税费	附注六(22)	98,314,371.27	93,883,733.98
应付利息	附注六(23)	5,674,184.44	20,226,128.7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附注六(24)	81,655,745.26	80,517,705.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93,954,726.05	1,430,024,641.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六(25)	204,000,000.00	141,500,000.00
应付债券	附注六(26)	292,343,409.04	291,353,280.36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435,608.44	733,761.4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六(16)	344,146.58	344,146.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9,123,164.06	433,931,188.42
负债合计		1,793,077,890.11	1,863,955,829.78
股本	附注六(27)	823,156,492.00	823,156,4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六(28)	1,522,470,690.19	1,523,754,136.5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附注六(29)	2,577,220.54	2,448,325.83
盈余公积	附注六(30)	8,592,788.79	8,592,788.79
未分配利润		-180,230,343.08	-184,952,17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76,566,848.44	2,172,999,573.21
少数股东权益		8,727,677.04	9,110,492.97
股东权益合计		2,185,294,525.48	2,182,110,066.1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978,372,415.59	4,046,065,895.9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六(31)	229,250,298.45	1,131,144,128.58
减:营业成本	附注六(31)	172,600,899.36	810,565,446.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附注六(32)	6,946,889.63	35,770,976.02
销售费用	附注六(33)	6,591,323.40	26,624,613.17
管理费用	附注六(34)	26,481,166.95	123,262,360.81
财务费用	附注六(35)	12,328,535.59	44,304,209.09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六(36)	-1,712,394.72	44,622,783.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37)	5,324,596.72	23,753,892.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1,338,474.96	69,747,632.27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六(38)	302,219.00	1,283,542.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六(39)	1,059,480.84	26,463,136.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0,581,213.12	44,568,038.45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六(40)	6,242,202.13	32,880,408.38
五、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339,010.99	11,687,630.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21,826.92	11,594,440.79
少数股东损益		-382,815.93	93,189.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39,010.99	11,687,630.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21,826.92	11,594,440.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2,815.93	93,189.2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80	0.019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80	0.019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明辉

李卉



温荣



##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SHENHUAXIN CO., LTD.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百泉街10号2栋349室

总部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4号物华大厦19层B1904

注册资本：人民币588,069,788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4570732

企业法定代表人：贾明辉

#### 2、公司历史沿革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1988)1691号文批准，于1989年1月9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3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5]31号文批准上市，注册资本14,701.74万元。本公司名称已于2010年7月13日由“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8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以441,052,340元获赠资金形成的资本公积定向转增441,052,340股；其中，向五岳乾坤转增176,160,000股，向除五岳乾坤以外的非流通股股东转增61,510,802股（折算每10股获得约7.78股），向股改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203,381,538股（折算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30股）。上述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588,069,788股。

#### 3、公司所处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产品及提供的劳务

公司所处行业：石化及其他工业专用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后的商品房；制造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销售机械设备；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主业：本公司主要产品有加气站设备。

2013年7月，本公司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随着控股股东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现金及相关园林绿化业务资产的注入，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相应改变，以园林绿化业务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投资与管理；制造计算机软硬件；计算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销售林木（不含种子）、花卉（不含种子）、草坪（不含种子）；机械设备、建筑材料；电子产品、体育用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 4、股权分置改革

2013年2月21日，五岳乾坤和瑞达投资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受让瑞达投资持有的公司200,000股非流通股股份，并于2013年2月26日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另外，2013年2月22日瑞达投资将8,000,000股非流通股股份质押给邓江林，用于其向邓江林个人申请1,000万元借款的质押担保，该质押担保已于2013年2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中心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的股权质押登记手续；2013年3月20日瑞达投资将2,000,000股非流通股股份质押给任毅，用于向任毅个人申请300万元借款的质押担保，该质押保证已于2013年3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中心深圳分公司办理相应的股权质押登记手续；瑞达投资共已质押10,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38%。因本次股改不存在非流通股股东以送股方式的对价安排，因此瑞达投资的股份质押对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对价安排的执行不构成实质影响。

(1) 五岳乾坤向上市公司赠与现金441,052,344元（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专户存储和使用，并由保荐机构现场核查出具专项核查报告），以及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986.11万元）100%股权（股权评估值为9,300.65万元）、浙江青草地园林市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961.33万元）100%股权（股权评估值为27,572.58万元）和海南苗木资产（截至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价值为3,042.57万元、评估值为3,063.98万元），用于代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支付股改对价。

五岳乾坤向上市公司赠与的资产包形成了上市公司发展主营业务的优质资产和现金流，为上市公司快速转型和主营业务定位奠定了基础；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完成公司久拖未决的股权分置改革大计及形成公

司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

(2) 公司以 441,052,340 元获赠资金形成的资本公积定向转增 441,052,340 股；其中，向五岳乾坤转增 176,160,000 股，向除五岳乾坤以外的非流通股股东转增 61,510,802 股（折算每 10 股获得约 7.78 股），向股改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 203,381,538 股（折算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30 股）。上述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 588,069,788 股。

公司潜在控股股东五岳乾坤承诺如下：

(1) 五岳乾坤承诺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首个交易日期，五岳乾坤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锁定 36 个月。上述股改方案和承诺事项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审议通过，根据股改方案中承诺事项规定，2013 年 5 月 15 日，瑞达投资和五岳乾坤签订的 20 万股权转让已完成过户，五岳乾坤成为上市公司非流通股股东；2013 年 5 月 28 日，收到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对账单，五岳乾坤将捐赠的 441,052,344.00 元现金汇入本公司账户；2013 年 5 月 17 日，五岳乾坤已将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和浙江青草地园林市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过户变更至本公司名下（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成）、五岳乾坤已将位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苏民村委会坡头水库南侧、距海文高速路 4 公里苗木基地内的所有苗木资产（简称“海南苗木资产”）过户变更至本公司名下（林权证已变更至本公司名下）。2013 年 7 月 17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2013 年 7 月 19 日，公司股票复牌交易，股权分置改革取得圆满成功。

## 二、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 （一）、交易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与王仁年等 47 名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八达园林 100% 股权。同时，为了整合并购绩效，本公司拟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即八达园林 49% 股权之对价。

本次交易分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与募集配套资金两个部分，具体如下：

##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八达园林 100% 股权，根据立信评估出具的（信资评报字（2015）第 011 号）《资产评估报告》并经交易双方协商，交易标的作价 166,000.00 万元，其中 51% 以现金方式支付，现金对价合计 84,660.00 万元；49% 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按发行价格 6.92 元/股计算，发行数量不超过 11,754.34 万股。

##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为提高重组效率，本公司计划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同时，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对价的 100%，即八达园林 49% 股权价值 81,340.00 万元。配套资金在扣除本次交易中介费用后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若配套资金募集未能完成或不足的，由上市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具体募集配套资金数额将由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

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生效和实施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生效和实施为条件，但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

本公司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以自筹资金等方式先行支付八达园林 51% 股权之现金对价并完成股权过户，待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进行置换；若中国证监会未批准本次交易，已完成过户之 51% 股权改为以自有资金收购，上市公司将通过发行股份或自有资金等方式继续收购剩余之 49% 股权。

## （二）、交易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八达园林”）原名武进市八达市政园林建筑有限公司，由王仁年、武进市市政建设总公司投资设立，其中自然人王仁年以货币出资 196.00 万元、以实物资产出资 170.70 万元，持股比例为 95.00%；法人武进市市政建设总公司以实物资产出资 19.3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0%，1996 年 3 月 21 日公司在武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5083174-7。上述出资经武进苏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武苏瑞会验（96）第 2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1997 年 10 月 16 日，武进市市政建设总公司将其持有的八达园林股权转让给王仁年，同时增加新股东并增加注册资本 437.50 万元，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823.50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为：王仁年累计出资 527.5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4.10%；王建明累计出资 243.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9.50%；王建庆累计出资额 53.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40%。本次增资经江苏武进苏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武苏瑞会验（97）第 52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01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常州八达园林建筑有限公司，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 3204832100176。

20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26.50 万元，由股东王仁年以货币认缴注册资本 226.50 万元，股东王建明以货币认缴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250.00 万元，股东持股比例为：王仁年累计出资 754.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0.32%；王建明累计出资 443.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5.44%；王建庆累计出资 53.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24%。本次增资经常州恒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常泰会验（2004）字第 14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 3204042101503。

2004 年 12 月 8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八达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06 年 8 月 1 日，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830.00 万元，由股东王仁年以货币认缴注册资本 500.656 万元，股东王建明以货币认缴注册资本 294.152 万元，股东王建庆以货币认缴注册资本 35.192 万元，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2,080.00 万元，股东持股比例为：王仁年累计出资 1,254.656 万元，持股比例为 60.32%；王建明累计出资 737.152 万元，持股比例为 35.44%；王建庆累计出资 88.192 万元，持股比例为 4.24%。本次增资经江苏国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国联验（2006）第 17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 3204002103461。

2008 年 5 月 4 日，根据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04830047）武工商注册号换字号（2008）第 05040261 号《工商行政管理市场主体注册号变化证明》的规定，公司注册号变更为 320483000133946。

2009 年 12 月 8 日，公司股东王建庆将其持有的八达园林股权全部转让给王仁年，同时由新股东江苏中道农林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增加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5,080.00 万元，股东持股比例为：王仁年累计出资 1,342.848 万元，持股比例为 26.43%；王建明累计出资 737.152 万元，持股比例为 14.51%；江苏中道农林科技有限公司累计出资 3,0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9.06%。本次增资经常州金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金鼎验（2009）第 07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2010年6月1日股东会决议及江苏中道农林科技有限公司与王仁年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江苏中道农林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八达园林股权全部转让给股东王仁年，股权转让后股东持股比例为：王仁年累计出资4,342.848万元，持股比例为85.49%；王建明累计出资737.152万元，持股比例为14.51%。

根据2011年2月15日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王建明将其持有的八达园林出资中的130.048万元转让给常州世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7.244万元转让给股东王仁年。股东王仁年将其持有的八达园林股权中的299.212万元转让给王云杰等31个自然人。本次转让后股东持股比例为：王仁年累计出资4,500.88万元，持股比例为88.60%；王建明累计出资149.86万元，持股比例为2.95%；常州世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累计出资130.048万元，持股比例为2.56%；王云杰等31个自然人累计出资299.212万元，持股比例为5.89%。

根据2011年4月2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270.00万元，由自然人余艳平、李文龙、潘永兴、黄怡如和博正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架桥富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磐霖平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富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雅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百富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6,350.00万元，本次增资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1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2011年5月6日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股东王仁年将其持有的八达园林股权中的100.00万元转让给苏州东方九胜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50.00万元转让给江苏南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2012年1月10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2011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将经审计的净资产544,855,328.65元，按1:1.53的比例折为股本355,000,000股（净资产中其余189,855,328.65元进入资本公积）。各股东作为发起人根据原在江苏八达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持股比例持有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根据王仁年、本公司与磐霖平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架桥富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怡如分别于2013年11月6日、2013年12月10日、2014年1月27日、2014年9月24日签订的《股份回购事宜协议》、《补充协议》、《股份回购事宜第二次补充协议》，王仁年支付磐霖平安（天津）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架桥富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怡如股份回购款及利息等合计 7,350.61 万元后，其所持有的股份合计 10,398,425 股及其收益归王仁年所有。2015 年 4 月 24 日，磐霖平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架桥富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怡如分别出具《确认函》，确认款项支付及股份转让事宜。

2014 年 7 月 1 日，由于王仁年未履行其与江苏南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补充协议》，江苏南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014 年 8 月 18 日及 2014 年 9 月 25 日，王仁年与江苏南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及补充协议，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出具[2014]沪贸仲裁字第 361 号《裁决书》，因王仁年未履行《裁决书》，江苏南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强制执行；2015 年 3 月 11 日，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常商仲审执字第 1 号《民事裁定书》准予执行。2015 年 4 月 24 日，王仁年与江苏南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回购协议》、《执行和解协议》，同意王仁年支付全部欠款（回购款、利息等）后，江苏南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王仁年、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债权债务关系；王仁年支付 1,850.00 万元回购款后，江苏南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2,795,276 股股份及相应的权益、义务归王仁年所有。2015 年 4 月 24 日，江苏南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确认函》，确认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归王仁年所有。

2015 年 4 月 9 日，王仁年与韶关市粤商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彪、张望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王仁年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合计 1,242,5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3500%）以 58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韶关市粤商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彪、张望龙。

2015 年 4 月 12 日，王仁年与刘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王仁年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138,554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6024%）以 1,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健。2015 年 4 月 14 日，王仁年与重庆贝信电子信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投资合同》，王仁年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484,94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1084%）以 3,5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重庆贝信电子信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 年 4 月 14 日，王仁年与重庆西证渝富参号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投资合同》，王仁年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8,177,71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1205%）以 8,500.00 万元价格转让给重庆西证渝富参号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 年 4 月 22 日，王仁年与吴克忠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王仁年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325,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5000%）以 2,49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克忠。

2015 年 4 月 28 日，八达园林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由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等，同意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2015 年 4 月 30 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48300013394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夏溪森茂街，法定代表人为王仁年，注册资本为 35,50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水暖安装工程施工，山体造绿，假山、喷泉安装，苗木花卉培植销售，园林绿化规划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经营期限为长期。

2015 年 4 月 28 日，八达园林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陈小琴将其所持八达园林 86,200 万股股权转让予王云姗、陈网根将其所持八达园林 56,800 万股股权转让予陈亚平、闵伟忠将其所持八达园林 56,800 万股股权转让予闵伟平等三项股权转让事宜，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5 年 4 月 28 日，陈小琴与王云姗、陈网根与陈亚平、闵伟忠与闵伟平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意股权转让事宜。2015 年 4 月 30 日，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在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

八达园林的实际控制人为王仁年。

八达园林的经营注册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夏溪森茂街。

八达园林的经营范围：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水暖安装工程施工，山体造绿，假山、喷泉安装，苗木花卉培植销售，园林绿化规划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 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修订）》（证监会公告[2014]53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八达园林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公司与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之约定，并按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及标的公司股东会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2、假设 2014 年 1 月 1 日前本公司已完成标的公司的股权收购，并全部完成相关手续，标的公司已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纳入备考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本公司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以自筹资金等方式先行支付八达园林 51% 股权之现金对价并完成股权过户。本备考财务报表中自筹收购资金计入长期借款，待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进行置换，但未考虑收购资金的利息支出。

2、鉴于本次交易尚未实施，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标的公司，2014 年 1 月 1 日备考合并报表之商誉，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评估基准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

3、本公司 2015 年 1-3 月财务报表为未经审计但已公开披露的财务报表。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3 月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550123 号《审计报告》。本备考财务报表以上述经审计的本公司、标的公司财务报表为基础，并按上述假设 1-2 中所述情况进行调整后，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 四、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 2015 年 1-3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2015 年 1-3 月的备考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和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在报告期内，对于处置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

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前两段）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一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 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②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

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二、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后持有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集团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成本或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标准为 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原因表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有可能低于其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合并范围外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以下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5	0.5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在 2013 年 5 月 17 日因股权分置改革获赠浙江生态（原名青草地）和设计院二家园林公司 100% 股权，新增园林行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 12、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工程施工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1）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一是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三是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四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2）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

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具体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二、22。

##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残值率对房屋及建筑物计提折旧。具体比照本附注（16）固定资产的折旧执行。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22。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6、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0)
房屋及建筑物	20	5-10	4.5-4.75
机器设备	10	5-10	9-9.5
运输设备	4-10	5-10	9.5-23.75
其他设备	3-5	5-10	18-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二、22。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22。

## 18、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

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9、生物资产

###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苗木类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确认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 ①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栽培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依据本公司现有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阔叶乔木、大灌木、针叶树种(主要指罗汉松)及灌木四个类型进行郁闭度参数设定。

(1)阔叶乔木:株行距约400cm×400cm,冠径约380cm时,郁闭度: $3.14 \times 190 \times 190 / (400 \times 400) = 0.708$

(2)大灌木:株行距约200cm×200cm,冠径约190cm时,郁闭度: $3.14 \times 95 \times 95 / (200 \times 200) = 0.708$

(3)针叶树种:株行距约160cm×160cm,冠径约150cm时郁闭度: $3.14 \times 75 \times 75 / (160 \times 160) = 0.690$

(4)灌木:株行距约25cm×25cm,冠径约24cm时,郁闭度: $3.14 \times 12 \times 12 / (25 \times 25) = 0.723$

本公司下属苗圃香樟、喜树、重阳木、杜英、南酸枣、无患子、黄山栾树、木荷、乐昌含笑、垂丝海棠、红叶李等阔叶乔木;海滨木槿、海桐、石楠、茶梅、茶花等大灌木;

罗汉松（未造型）针叶乔木；红叶石楠、小叶女贞、八角金盘等小灌木郁闭度大多高于0.7。紫薇、造型罗汉松、桂花、无刺构骨、大叶女贞、玉兰、马褂木、枫香等部分苗木郁闭度在0.2-0.69之间。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领用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 （3）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0、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

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25、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

的无风险利率。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2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以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生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 27、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

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④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⑤BT业务

BT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BT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BT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BT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公司对BT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1、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于工程完工并审

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2、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BT项目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则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子公司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供应天然气、液化气，业务类型包括居民抄表、居民IC卡、加气站、液化气站等4类。抄表员抄表收款后送交财务部开具收据后确认其销售收入，加气站根据实际加气收款金额确认其销售收入，居民IC卡实际消耗天然气按照“天然气采购量—居民抄表消耗量—加气站消耗量—加气站库存量”差额计算确认其销售收入；液化气单独采购计量并按照“采购量—库存量”差额计算确认其销售收入。

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有以下两种方法：

① 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③ 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造价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造价的比例确认。

公司主要采用以上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在无法根据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时，采用第二种方法。

子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成的工作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 2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或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

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0、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31、终止经营

####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一是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二是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三是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3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五、税项

###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6
营业税	租赁收入、园林工程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营业收入、应纳税所得额	3.75、25

###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按营业收入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核定税率为 3.75%。

（2）本公司之子公司八达园林公司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1995】第 52 号）的规定，苗木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依据常州市武进区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报告表》的批示，本公司植销售的自产苗木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所得税减免条件的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

依据常州市武进区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报告表》的批示，种植销售的自产苗木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所得税减免条件的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

##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688,874.69	624,259.54
银行存款	351,022,323.20	360,768,931.36
其他货币资金	74,192,676.78	146,704,676.78
<b>合 计</b>	<b>425,903,874.67</b>	<b>508,097,867.68</b>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400,000.00	100,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740,755.78	1,152,755.78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47,500,000.00	28,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5,000,000.00
工程项目银行保函保证金	7,400,000.00	11,200,000.00
设计项目银行保函保证金	151,921.00	1,351,921.00
<b>合 计</b>	<b>74,192,676.78</b>	<b>146,704,676.78</b>

### 2、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148,000.00	140,4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b>合 计</b>	<b>11,148,000.00</b>	<b>140,400,000.00</b>

(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无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73,333.85	1.23	4,973,333.8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398,514,161.84	98.77	17,854,213.39	4.48	380,659,948.45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398,514,161.84	98.77	17,854,213.39	4.48	380,659,948.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403,487,495.69</b>	<b>100</b>	<b>22,827,547.24</b>	<b>5.66</b>	<b>380,659,948.45</b>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73,333.85	1.31	4,973,333.8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374,230,043.73	98.69	17,854,213.39	4.77	356,375,830.34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374,230,043.73	98.69	17,854,213.39	4.77	356,375,830.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379,203,377.58</b>	<b>100</b>	<b>22,827,547.24</b>	<b>6.02</b>	<b>356,375,830.34</b>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数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怡泰安	1,947,992.17	1,947,992.17	100.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
T.S.T	1,606,372.02	1,606,372.02	100.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
英杰公司	1,418,969.66	1,418,969.66	100.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
<b>合计</b>	<b>4,973,333.85</b>	<b>4,973,333.85</b>	<b>100.00%</b>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龄	期末数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10,956,061.70	2,605,576.46	5.00
1至2年	71,954,711.85	1,352,126.78	10.00
2至3年	50,437,160.79	3,099,995.51	20.00
3至4年	49,015,798.92	1,581,536.75	50.00
4至5年	8,358,656.09	1,423,205.40	100.00
5年以上	7,791,772.49	7,791,772.49	100.00
<b>合计</b>	<b>398,514,161.84</b>	<b>17,854,213.39</b>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本期不存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已计提坏账 准备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徐州市泉山区园林旅游局	48,150,192.01		11.93
镇江市交通投资建设发展公司	46,050,000.00		11.41
四子王旗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462,077.00		7.55
义乌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846,369.00	876,813.45	6.16
昆明理工大学	14,733,892.77		3.65
<b>合计</b>	<b>164,242,530.78</b>	<b>876,813.45</b>	<b>40.71</b>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8,578,980.10	92.08	39,405,114.52	93.73
1至2年	2,348,028.25	4.45	1,810,871.92	4.31
2至3年	1,640,021.92	3.11	823,230.26	1.96
3年以上	189,938.60	0.36	2.05	
<b>合计</b>	<b>52,756,968.87</b>	<b>100</b>	<b>42,039,218.75</b>	<b>100</b>

说明：本期预付款项较上期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是本期预付温州市 BT 项目工程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科盛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028,340.00	47.44	1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结算
宁波甬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5,000,000.00	9.48	1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结算
句容市远邦苗木花卉专业合作社	3,461,482.00	6.56	1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结算
宁波中威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2,260,917.78	4.29	1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结算
句容春和苗木有限公司	1,900,000.00	3.60	1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结算
<b>合计</b>	<b>37,650,739.78</b>	<b>71.37</b>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	期末数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317,263.02	18.06	61,317,263.02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其中：账龄组合	278,036,543.00	81.90	18,705,965.24	6.73	259,330,577.76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278,036,543.00	81.90	18,705,965.24	6.73	259,330,577.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334.00	0.04	132,334.00	100.00	0.00
<b>合计</b>	<b>339,486,140.02</b>	<b>100.00</b>	<b>80,155,562.26</b>	<b>23.61</b>	<b>259,330,577.76</b>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	期初数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317,263.02	29.72	61,317,263.0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44,840,482.89	70.21	18,705,965.24	12.91	126,134,517.65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144,840,482.89	70.21	18,705,965.24	12.91	126,134,517.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334.00	0.06	132,334.00	100.00	
<b>合计</b>	<b>206,290,079.91</b>	<b>100.00</b>	<b>80,155,562.26</b>	<b>38.86</b>	<b>126,134,517.65</b>

说明：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数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容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981,320.07	20,981,320.07	100	经检查难以收回
深圳市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	11,952,066.53	11,952,066.53	100	经检查难以收回
尊荣	10,804,276.50	10,804,276.50	100	经检查难以收回
深圳市斯多摩时装公司	7,838,380.51	7,838,380.51	100	经检查难以收回
海口运通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经检查难以收回
深圳市新风顺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经检查难以收回
深圳深沪针织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100	经检查难以收回
深圳丰盛服装厂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100	经检查难以收回
广发亚洲公司	649,347.00	649,347.00	100	经检查难以收回
高明市嘉明印染厂	591,872.41	591,872.41	100	经检查难以收回
<b>合 计</b>	<b>61,317,263.02</b>	<b>61,317,263.02</b>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8,371,387.77	1,550,318.07	1%
1至2年	59,881,416.36	2,596,736.21	4%
2至3年	21,807,288.26	671,812.41	3%
3至4年	3,479,019.27	412,760.00	12%
4至5年	1,590,911.10	1,577,297.92	99%
5年以上	12,906,520.24	11,897,040.63	92%
<b>合 计</b>	<b>278,036,543.00</b>	<b>18,705,965.24</b>	

注：因八达园林公司在资产评估时未确认坏账准备，故综合实际计提比例与会计政策规定的比例不一致。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112,472,577.90	52,781,134.02
关联方往来款		
其他往来款	208,938,850.75	136,227,429.97
工程暂支款	15,144,545.51	14,594,522.78
员工暂支款	2,930,165.86	2,686,993.14
<b>合计</b>	<b>339,486,140.02</b>	<b>206,290,079.91</b>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镇江市交通投资建设发展公司(注)	保证金及借款	138,000,000.00	1年以内、 1-2年	40.65	
容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981,320.07	5年以上	6.18	20,981,320.07
金乡县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	1-2年	5.89	
常州世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459,350.00	1年以内	3.67	
深圳市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952,066.53	5年以上	3.52	11,952,066.53
<b>合计</b>		<b>203,392,736.60</b>	-	<b>59.91</b>	<b>32,933,386.60</b>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68,885.58		4,368,885.58
工程材料			
设计成本	1,475,733.35		1,475,733.3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56,589.62		156,589.62
周转材料	727,095.29		727,095.29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期末数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93,094,822.97	8,796,699.13	1,084,298,123.84
消耗性生物资产	402,216,884.86		402,216,884.86
<b>合计</b>	<b>1,502,040,011.67</b>	<b>8,796,699.13</b>	<b>1,493,243,312.54</b>

(续)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期初数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53,147.50		4,053,147.50
工程材料	1,305,600.00		1,305,600.00
设计成本	1,584,341.64		1,584,341.6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49,667.95		449,667.95
周转材料	727,095.29		727,095.29
发出商品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149,671,805.47	8,796,699.13	1,140,875,106.34
消耗性生物资产	402,370,406.96		402,370,406.96
<b>合计</b>	<b>1,560,162,064.81</b>	<b>8,796,699.13</b>	<b>1,551,365,365.68</b>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发出商品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796,699.13				8,796,699.13
消耗性生物资产					
<b>合计</b>	<b>8,796,699.13</b>				<b>8,796,699.13</b>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存货跌价准备（续）

存货种类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发出商品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依据项目可收回金额计提	
消耗性生物资产		
<b>合 计</b>		

说明： 本期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同成本	1,719,833,867.11	1,651,110,330.98
合同毛利	636,980,221.66	638,786,681.60
预计损失	-8,796,699.13	-8,796,699.13
工程结算	-1,263,719,265.80	-1,140,225,207.11
<b>合 计</b>	<b>1,084,298,123.84</b>	<b>1,140,875,106.34</b>

消耗性生物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三、林业	402,216,884.86	402,370,406.96
四、水产业		
<b>合 计</b>	<b>402,216,884.86</b>	<b>402,370,406.96</b>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BT 融资建设工程	262,534,520.01		262,534,520.01
<b>合 计</b>	<b>262,534,520.01</b>		<b>262,534,520.01</b>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BT 融资建设工程	210,699,697.03		210,699,697.03
合 计	210,699,697.03		210,699,697.03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711,114.10	6,711,114.10	0.00	6,711,114.10	6,711,114.10	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6,711,114.10	6,711,114.10	0.00	6,711,114.10	6,711,114.10	0.00
其他						
合 计	6,711,114.10	6,711,114.10	0.00	6,711,114.10	6,711,114.10	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凉山州华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深圳市建义利科贸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陕西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011,114.10			2,011,114.10
合 计	6,711,114.10			6,711,114.1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期初	减值准备		期末	持股 比例 (%)	本期现 金红利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凉山州华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8.91	
深圳市建义利科贸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	
陕西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011,114.10			2,011,114.10	0.49	
合 计	6,711,114.10			6,711,114.10		

其他说明：对于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因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且未对被投资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对其按成本计量。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6,711,114.10		6,711,114.1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6,711,114.10		6,711,114.10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业务应收工程款	239,937,726.15		239,937,726.15	255,004,701.24		255,004,701.24
小计	239,937,726.15		239,937,726.15	255,004,701.24		255,004,701.24
减：1 年内到期的长期 应收款						
合计	239,937,726.15		239,937,726.15	255,004,701.24		255,004,701.24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自贡通达机器制造公司					
小计					
三、其他					
深圳斯多摩时装公司	1,500,000.00				
华新报关公司	306,829.78				
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	9,888,466.20				
小计	11,695,295.98				
合计	11,695,295.98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

被投资单位	其他权益变动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合营企业						
二. 联营企业						
自贡通达机器制造公司						
小计						
三. 其他						
深圳斯多摩时装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华新报关公司				306,829.78	306,829.78	
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				9,888,466.20	9,888,466.20	
小计				11,695,295.98	11,695,295.98	
合计				11,695,295.98	11,695,295.98	

说明：

- 1、深圳市斯多摩时装有限公司于2004年2月2日在《深圳商报》上被依法公告吊销，已经计提100%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2、深圳市华新报关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期末持有80%的股份，于2012年12月31日被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告吊销，已经计提100%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3、深圳市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期末持有75%的股份，于2007年11月30日被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告吊销，已经计提100%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255,973.11			14,255,973.11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4,255,973.11			14,255,973.1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411,746.50			12,411,746.50
2.本期增加金额	47,702.52			47,702.52
(1) 计提或摊销	47,702.52			47,702.5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459,449.02			12,459,449.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96,524.09			1,796,524.09
2. 期初账面价值	1,844,226.61			1,844,226.61

说明：①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47,702.52 元。

②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 0.00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账面价值
华美大厦5楼	报建时地价问题	757,734.79

注：华美大厦 5 楼仅留一间办公室用于子公司华新润达办公，其他均用于出租。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临时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71,086,685.41	17,414,495.15	26,571,158.82	7,924,767.90		122,997,107.28
1. 期初余额		17,950.01		17,570.00		35,520.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50.01		17,570.00		35,520.01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股东投入						
融资租入						
其他转入	834,929.00					834,929.0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融资租出	834,929.00					834,929.00
其他转出	70,251,756.41	17,432,445.16	26,571,158.82	7,942,337.90		122,197,698.29
4. 期末余额	71,086,685.41	17,414,495.15	26,571,158.82	7,924,767.90		122,997,107.28
二、累计折旧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临时设施	合计
1. 期初余额	20,098,124.68	7,733,473.35	13,154,489.70	2,799,900.54		43,785,988.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3,149.81	400,320.02	1,023,134.10	425,802.41		2,872,406.34
计提	1,023,149.81	400,320.02	1,023,134.10	425,802.41		2,872,406.34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融资租出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1,121,274.49	8,133,793.37	14,177,623.80	3,225,702.95		46,658,394.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200,704.83					7,200,704.83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融资租出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200,704.83					7,200,704.83
四、账面价值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41,929,777.09	9,298,651.79	12,393,535.02	4,716,634.95		68,338,598.85
2. 期初账面价值	43,787,855.90	9,681,021.80	13,416,669.12	5,124,867.36		72,010,414.18

说明：

① 本期折旧额 2,872,406.34 元。

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00 元。

②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上步工业区单身公寓 6 套、半岛花园住宅 12 套有产权但属于绿本限制性产权，无法在市场自由流通转让。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844,226.61
合 计	1,844,226.61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账面价值
华美大厦5楼	报建时地价问题	78,064.16
车辆（奔驰S400L）	北京车牌限号所致	1,401,656.62

说明：因北京车牌限号原因，2014年度新购入的奔驰车，车辆所有权及行驶证登记在公司现在员工向国阳名下，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中描述“目标车辆未登记于贵公司名下，贵公司的实质所有权不可对抗善意第三人行使对目标车辆的权益，如善意第三人行使对目标车辆的权益时造成贵公司损失的，贵公司只能依据合同约定向国阳索赔。”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725,465.05	517,432.26		71,450.00	15,300,244.75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股东投入					
(5)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4,725,465.05	517,432.26		71,450.00	15,300,244.7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837,555.67	99,816.03		23,745.18	2,961,116.88
2.本期增加金额	66,612.93	41,681.90		1,244.58	109,539.41
(1)计提	66,612.93	41,681.90		1,244.58	109,539.41
(2)企业合并增加					
(3)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904,168.60	141,497.93		24,989.76	3,070,656.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1)计提					
(2)企业合并增加					
(3)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821,296.45	375,934.33		46,460.24	12,243,691.02
2.期初账面价值	11,873,806.82	417,616.23		47,704.82	12,339,127.8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说明：本期摊销额 109,539.41 元。

#### 14、商誉

##### (1) 商誉明细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八达园林	724,783,905.93			724,783,905.93
合计	724,783,905.93			724,783,905.93

##### (2) 商誉的计算

合并日的确定：公司拟以现金和发行股份方式收购八达园林公司 100% 股权，收购审计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故本备考报告的合并日拟定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商誉的计算

公司名称	经评估的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	持股比例(%)	按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的价值	支付对价	商誉
八达园林	935,216,094.07	100	1,660,000,000.00	1,660,000,000.00	724,783,905.93
合计	935,216,094.07	100	1,660,000,000.00	1,660,000,000.00	724,783,905.93

(3) 期末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被合并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高于调整后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赁费	1,298,354.31	127,321.00	169,404.39		1,256,270.92	
管理咨询费		1,220,000.00	309,838.42		910,161.58	
改造及装修款	28,295,778.16	576,990.00	1,084,701.31		27,788,066.85	
合计	29,594,132.47	1,924,311.00	1,563,944.12		29,954,499.35	

16、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417,449.28	3,854,362.34	15,417,449.29	3,854,362.3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	0
可抵扣亏损			0	0
应付职工薪酬			0	0
技术开发费			0	0
预提费用			0	0
预计负债			0	0
资产摊销差异	441,492.19	110,373.05	416,603.03	104,150.76
专项储备	2,448,325.84	612,081.46	2,448,325.83	612,081.46
合计	18,307,267.31	4,576,816.85	18,282,378.15	4,570,594.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376,586.32	344,146.58	1,376,586.32	344,146.58
合计	1,376,586.32	344,146.58	1,376,586.32	344,146.58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76,6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80,000,000.00
保证借款	197,500,000.00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57,500,000.00	256,600,000.00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无

18、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98,400,000.00	150,000,000.00
<b>合计</b>	<b>98,400,000.00</b>	<b>150,000,000.00</b>

说明：

(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 0.00 元。

19、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62,526,661.41	273,419,387.17
工程款	452,001,976.59	403,117,879.06
劳务费	46,046,498.26	23,095,837.79
<b>合计</b>	<b>660,575,136.26</b>	<b>699,633,104.02</b>

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阜宁盛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87,877,757.97	尚未结算
常州市锦豪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1,360,904.00	尚未结算
海兴县金生建材经销处	5,939,144.00	尚未结算
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	5,140,950.00	尚未结算
<b>合计</b>	<b>110,318,755.97</b>	

20、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9,975,596.52	66,193,943.42
工程款	57,681,835.31	2,214,388.34
劳务费	2,328,713.55	1,477,264.95
<b>合计</b>	<b>69,986,145.38</b>	<b>69,885,596.71</b>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无

(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具体见附注六.6. (3)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59,245,494.86	19,296,729.63	56,716,260.08	21,825,964.4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877.06	1,083,905.29	1,093,603.32	23,179.03
短期辞退福利		49,346.34	49,346.3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 计</b>	<b>59,278,371.92</b>	<b>20,429,981.26</b>	<b>57,859,209.74</b>	<b>21,849,143.44</b>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006,760.95	16,714,702.38	54,125,099.83	21,596,363.50
(2) 职工福利费	75,924.00	1,166,215.37	1,121,255.45	120,883.92
(3) 社会保险费	25,874.16	605,331.38	605,870.37	25,335.17
其中：①医疗保险费	22,338.66	519,180.44	519,593.10	21,926.00
②工伤保险费	2,079.86	46,041.96	46,117.46	2,004.36
③生育保险费	1,455.64	40,108.98	40,159.81	1,404.81
(4) 住房公积金	0.00	683,154.40	685,710.40	-2,556.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6,935.75	127,326.10	178,324.03	85,937.82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b>合 计</b>	<b>59,245,494.86</b>	<b>19,296,729.63</b>	<b>56,716,260.08</b>	<b>21,825,964.41</b>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费	28,781.34	1,001,304.70	1,009,964.00	20,122.04
失业保险费	4,095.72	82,600.59	83,639.32	3,056.99
<b>合 计</b>	<b>32,877.06</b>	<b>1,083,905.29</b>	<b>1,093,603.32</b>	<b>23,179.03</b>

22、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25,161.71	-7,872.23
消费税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营业税	53,463,955.14	52,627,103.62
企业所得税	37,889,474.18	34,152,246.79
个人所得税		517,979.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63,403.56	3,715,722.28
教育费附加	2,636,898.80	2,595,387.95
水利基金	197,489.62	143,999.80
印花税	61,406.47	45,859.99
其他	5,024.00	4,112.00
土地使用税	82,977.75	30,445.35
房产税	88,580.04	58,748.71
<b>合 计</b>	<b>98,314,371.27</b>	<b>93,883,733.98</b>

23、应付利息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9,068.49	174,041.10
企业债券利息	5,175,890.41	19,678,630.1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9,225.54	373,457.53
<b>合 计</b>	<b>5,674,184.44</b>	<b>20,226,128.77</b>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押金	6,310,063.60	5,603,416.47
员工垫付款项	52,263.88	6,427,543.69
关联方资金		
企业间往来款	61,490,730.97	38,643,226.05
个人往来款	10,867,976.36	21,240,231.58
其他	2,934,710.45	8,603,288.17
<b>合 计</b>	<b>81,655,745.26</b>	<b>80,517,705.96</b>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林才学	2,509,815.80	个人往来款	
李舒亚	5,200,000.00	个人往来款	
宁波市鄞州保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企业间往来款	涉及到债权债务转让的事宜，因此未支付
宁波豪煌美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	企业间往来款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大港园林花木场	4,500,000.00	企业间往来款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弘一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3,000,000.00	企业间往来款	
合肥市蜀山区南岗镇鸡鸣村民委员会	2,212,494.18	企业间往来款	
<b>合 计</b>	<b>26,422,309.98</b>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及担保借款	85,000,000.00	87,500,000.00
保证借款	119,000,000.00	54,000,000.00
信用借款		
<b>合 计</b>	<b>204,000,000.00</b>	<b>141,500,000.00</b>

(2) 长期借款的其他说明

- ① 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市支行签订合同号为 wz3110220140150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400 万元，用于温州市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市大道—瓯海大道段）工程，贷款利率 8%，借款日期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由母公司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wz31(高保)20140060。
- ② 抵押及担保借款中 8500 万元为本公司向广州银行南京分行的借款，借款期限为二年，贷款利率 6.6%，借款日期从 2014 年 1 月 6 日至 2016 年 1 月 4 日，抵押人及担保人为镇江市交通投资建设发展公司。
- ③ 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合同号为 2015 信银鹿鹿固贷字第 001623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0 万元，用于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大道—瓯海大道段）工程，贷款利率 6.325%，借款日期从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0 日，由母公司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和浙

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联合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001623-2号/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001623-1号。

④ 本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市支行签订合同号为wz3110220140149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万元，用于温州市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市大道—鸥海大道段）工程，贷款利率8%，借款日期从2014年12月25日至2017年12月15日，由母公司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wz31(高保)20140060。

⑤ 本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市支行借支款3500万元。

## 26、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	81,000,000.00	2013-10-23	3年	81,000,000.00	1,531,232.88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	80,000,000.00	2014-1-27	3年	80,000,000.00	7,408,219.18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三期）	139,000,000.00	2014-3-25	3年	139,000,000.00	10,739,178.08
<b>合计</b>	<b>300,000,000.00</b>			<b>300,000,000.00</b>	<b>19,678,630.14</b>

续表：

项目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本期应计利息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	1,997,260.27		3,528,493.15	79,220,531.83	1,997,260.27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	1,972,602.74	8,000,000.00	1,380,821.92	77,946,230.30	1,972,602.74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三期）	3,427,397.26	13,900,000.00	266,575.34	135,176,646.91	3,427,397.26
<b>合计</b>	<b>7,397,260.27</b>	<b>21,900,000.00</b>	<b>5,175,890.41</b>	<b>292,343,409.04</b>	<b>7,397,260.27</b>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八达园林于2013年10月14日经深证证券交易所《关于接受江苏八达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发行备案的通知书》（深证上[2013]353号）核准，采取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3.00亿元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中：

① 第一期中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2013年10月23日发行，面值为8,1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10.00%，期限为2013年10月23日至2016年10月22日，扣除债券承销费324.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7,776.0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该资金分别于2013年10月23日、10月31日、11月18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3]第1040号”验证报告。

② 第二期中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2014年1月27日发行，面值8,0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10.00%，期限为2014年1月27日至2017年1月26日，扣除债券承销费32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7,680.0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该资金于2014年1月27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1005号”验证报告。

③第三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2014年3月25日发行，面值13,9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10.00%，期限为2014年3月25日至2017年3月24日，扣除债券承销费556.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13,344.0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该资金于2014年3月26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1016号”验证报告。

## 27、股本（单位：万股）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23,156,492.00					823,156,492.00

说明：本公司本次拟定向增发117,543,352股用于支付购买八达园林的49%股权，拟发行价为6.92元。拟定向增发117,543,352股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价暂按6.92元进行报表模拟。推算期初数中按被收购企业公允价值49%\*2应发行108,241,526\*2股。

## 28、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股本溢价	1,391,713,296.00		1,283,446.40	1,390,429,849.60
2、其他资本公积	132,040,840.59			132,040,840.59
合 计	1,523,754,136.59		1,283,446.40	1,522,470,690.19

说明：本公司本次拟定向增发117543352股用于支付购买八达园林的49%股权，拟发行价为6.92元，形成资本公积695,856,648.00元。

## 29、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2,448,325.83	128,894.71		2,577,220.54
合 计	2,448,325.83	128,894.71		2,577,220.54

说明：本公司专项储备为依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和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 30、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592,788.79			8,592,788.79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8,592,788.79			8,592,788.79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6,183,938.02	170,579,572.77	1,118,255,353.71	800,634,673.70
其他业务	3,066,360.43	2,021,326.59	12,888,774.87	9,930,772.74
合计	<b>229,250,298.45</b>	<b>172,600,899.36</b>	<b>1,131,144,128.58</b>	<b>810,565,446.44</b>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6,151,503.97	31,788,141.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6,663.93	2,227,438.38
教育费附加	338,111.95	1,704,083.43
其他	609.78	51,313.03
合计	<b>6,946,889.63</b>	<b>35,770,976.02</b>

说明：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3、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0,897.23	13,470,833.13
折旧与摊销	985,187.76	2,958,068.85
房租与水电费	229,514.83	962,845.81
业务招待费	207,490.00	758,261.50
差旅费	57,512.40	213,160.73
交通运输费	46,317.18	446,101.41
维修费	449,373.06	1,724,820.45
安全生产费	2,748,650.55	4,420,917.50
工程后期养护费	143,389.71	715,441.11
油耗		311,800.44
其他	162,990.68	642,362.24
合计	<b>6,591,323.40</b>	<b>26,624,613.17</b>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70,588.83	50,273,374.59
折旧与摊销	1,721,143.28	6,093,814.51
房租与水电费	338,129.63	4,572,306.15
业务招待费	2,879,326.79	14,804,197.36
差旅费	896,448.16	6,341,269.76
办公费	2,540,384.13	6,091,049.59
交通运输费	644,731.66	5,460,924.38
税金	484,118.71	4,763,069.54
中介服务费	3,567,518.43	9,044,368.00
苗圃基地费用	1,621,372.34	8,868,040.47
存货损失		2530852.66
其他	1,117,404.99	4,419,093.80
<b>合 计</b>	<b>26,481,166.95</b>	<b>123,262,360.81</b>

35、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957,067.02	62,329,051.06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4,336,347.44	24,827,903.29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益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707,816.01	6,803,061.32
<b>合 计</b>	<b>12,328,535.59</b>	<b>44,304,209.09</b>

36、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坏账损失	-1,712,394.72	31,326,084.31
(2) 存货跌价损失		8,796,699.13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500,000.00
<b>合 计</b>	<b>-1,712,394.72</b>	<b>44,622,783.44</b>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7、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T 项目融资业务回报	5,324,596.72	26,196,099.9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51,853.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63,536.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6,109.59
<b>合 计</b>	<b>5,324,596.72</b>	<b>23,753,892.66</b>

38、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1,204,289.08	
其他	302,219.00	79,253.33	302,219.00
<b>合 计</b>	<b>302,219.00</b>	<b>1,283,542.41</b>	<b>1,077,592.51</b>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省节专利资助费用		2,000.00	与收益相关
植树造林补助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返还		53,949.90	与收益相关
居民用气价差补贴收入		878,339.18	与收益相关
<b>合 计</b>		<b>1,204,289.08</b>	

3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532.9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532.94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第一季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000.00	
诉讼支出			
非常损失		24,509,346.57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599,946.48	1,036,371.28	599,946.48
其他	459,534.36	864,885.44	459,534.36
<b>合 计</b>	<b>1,059,480.84</b>	<b>26,463,136.23</b>	<b>1,059,480.84</b>

40、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819,476.11	41,745,814.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2,726.02	-8,865,406.55
<b>合 计</b>	<b>6,242,202.13</b>	<b>32,880,408.38</b>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夏溪森茂街	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夏溪森茂街	园林绿化工程等	100%		购买
1-1 贵州中达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贵州省黔南布依苗族自治州龙里县中铁生态城	贵州省黔南布依苗族自治州龙里县中铁生态城	园林绿化工程等	76.00		购买
1-2 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	常州市钟楼区新闸镇新庆路 558 号	常州市钟楼区新闻镇新庆路 558 号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园林绿化和建筑施工等	100.00		购买
1-3 安徽春秋花木有限公司	含山县褒禅山经济园区夏桥行政	含山县褒禅山经济园区	苗木、花卉销售，园林绿化	100.00		购买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村道仁堂村	夏桥行政村 道仁堂村	规划及技术咨 询等			
1-4 句容世通苗 木有限公司	句容市华阳镇下 甸暨南农场	句容市华阳 镇下甸暨南 农场	苗木培育与销 售及相关技术 咨询服务	100.00		购买
1-5 常州市新北 区八达苗木有限 公司	常州市新北区罗 溪南站村委东莫 村	常州市新北 区罗溪南站 村委东莫村	苗木培育技术 咨询服务；树 木种植、销售	100.00		购买
1-6 天津市武清 区八达苗圃有限 公司	天津市武清区陈 咀镇小王村	天津市武清 区陈咀镇小 王村	苗木、花卉种 植、销售及技 术咨询服务	100.00		购买
1-7 合肥八达苗 圃有限公司	合肥市高新区皖 水路 424 号永和家 园 34 幢 109	合肥市高新 区皖水路 424 号永和家园 34 幢 109	苗木培植与销 售及相关技术 咨询服务	100.00		购买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3、反向购买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反向购买

##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 (1) 设立形成子公司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经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对其持有 100% 股权。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注册地址：温州市汤家桥路大自然家园 1 幢 1102 室 F 区

经营范围：投资、工程设计与施工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自经营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2) 处置 2013 年纳入合并的公司

①公司原持有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50.98%的股权，2008 年 12 月 8 日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因增资股权结构变更，变更后本公司持有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44.87%的股权，自贡通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12%的股权。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5 位董事会成员中有 3 位成员由本公司派任。2008 年 10 月 28 日自贡通达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将所持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12%股份的表决权授予本公司行使，期间自决议通过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直接间接方式持有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56.87%股份表决权，对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本公司仍将其纳入 2013 年合并报表范围。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自贡通达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的 12%表决权不再授予本公司行使，即自 2014 年 1 月 1 日开始，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母公司对其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变更为权益法核算。

②公司 2014 年 8 月 14 日与自贡鸿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让所持有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的 44.87%股权，股权转让基准日：2014 年 4 月 30 日，转让款人民币 2,449 万元，依据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净资产评估价值确定。（亚评报字[2014]87 号评估报告）。本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开始对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2014 年 1-4 月确认投资收益-4,251,853.85，股权转让时确认转让收益 1,763,536.96 元。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20,400.00	兴办实业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续）：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29.99	29.99	郑方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变化如下：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0,400.00	0.00	0.00	20,400.00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在子公司的权益。

##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天一景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股东
深圳汇懋宏昌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科迪华电动车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说明：

郑方先生除持有深圳天一景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6% 股权和持有深圳市汇懋宏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 29.6% 股权外，无持有其他公司股权情况。

深圳市汇懋宏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3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郑方，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新村 8 栋 208（办公场所），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投资兴办实业，经济信息咨询，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郑方先生在深圳市汇懋宏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 5、关联交易情况

###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采购与销售交易。

### （2）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托管、承包。

###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租赁。

###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 （5）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

(7)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0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2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3,266.15	2,050,936.00
合 计	413,266.15	2,050,936.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 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 收款	深圳市兴鹏海运实 业有限公司	11,952,066.53	11,952,066.53	11,952,066.53	11,952,066.53
其他应 收款	深圳市斯多摩时装 有限公司	7,838,380.51	7,838,380.51	7,838,380.51	7,838,380.51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本公司不存在应付关联方款项。

九、 股份支付

本公司不存在股份支付。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产抵押情况

a、2014年7月30日，本公司子公司八达园林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小营前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年小营前抵字第34号、34-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位于新闻镇新庆路558号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向该银行取得短期借款1,000.00万元。抵押房产证号为常房权证字第00693333号、土地使用权编号为常国用（2014）第40879号。截止2014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权原值为3,706,383.00元，账面价值为3,130,436.83元；房屋的账面原值为10,408,319.41元，账面价值为5,958,762.86元。

b、2014年-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八达园林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小营前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年(EFR)00015号、2015年(EFR)00005号、2015年(EFR)00003号国内保理业务合同，以应收镇江市交通投资建设发展公司镇江市官塘新城路网工程的工程款7,520.00万元作为质押取得该银行贷款5,000.00万元。

c、2014年，本公司子公司常州森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常州分行分别于4月4日和4月24日签订编号为2014常保理字第00014号、2014常保理字第00018号《国内保理业务合同》，以本公司应收江苏花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工程款3,000.00万元作为质押取得该银行贷款共计3,000.00万元。

### (2) 应付票据保证金

截止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八达园林在中国工商银行小营前支行开具3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100.00%，保证金余额为300.00万元。

截止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八达园林在交通银行常州分行支行开具154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100.00%，保证金余额为1540.00万元。

截止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八达园林在民生银行武进支行开具8,0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50.00%，保证金余额为4,000.00万元。

截止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八达园林在招商银行常州局前街支行开具2,750.00万元国内信用证，保证金比例为27.27%，保证金余额为750.00万元。

### (3) 履约保函

截止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八达园林为承接工程出具履约、预付款保函6份。担保金额6,310,742.20元，存入保证金金额1,075,855.78元。

## 2、或有事项

### (1) 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2)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 (3)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04年9月2日，本公司、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南宁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及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为深圳市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贷款提供担保，由深圳市中海融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由于深圳市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的贷款逾期未全部归还，中国银行深圳分行于2006

年提起诉讼，2006 年 11 月 13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本公司对深圳市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的贷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08 年 12 月 19 日中国银行深圳分行确认已收到判决执行款 22,071,101.63 元，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分行签定的和解协议书，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解除本公司的担保责任，中国银行深圳分行仅对本公司追偿部分利息，免除部分利息的担保义务，剩余部分的利息待处置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该案件项下其他查封物及借款人和担保人名下资产后受偿。该案件未结案。

本公司在亚奥数码执行案同一案件项下继续追偿深圳市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申请轮候查封其资产。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子公司八达园林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州市东南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4.4.8	2015.4.28	否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 5”。

(4) 开出保函、信用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项目开具工程履约保函 1000 万元；宁波市住建委要求建筑企业开具的农民工工资保函 120 万并已同额缴纳银行保函保证金。

(5) 贷款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贷款承诺。

(6) 产品质量保证条款

本公司不存在产品质量保证。

(7) 其他或有负债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或有负债。

(8)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5 年 8 月 2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无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 3、销售退回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销售退回。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5年2月12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温州市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为人民币30,000万元。

2)、2015年3月5日公司与江苏美丽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丽达园林”）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将位于安徽省合肥市7000亩苗圃、天津市2090.74亩苗圃的苗木资产和相关配套设施及北京市苗圃的部分苗木资产转让给美丽达园林，资产转让的定价基准日为2014年12月31日，根据常州中瑞延陵评估事务所出具的常中延评报字（2015）第35号《评估报告》，截至定价基准日，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16,219.66万元。本公司与美丽达园林经协商确定，本协议项下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为16,219.66万元，本协议约定，美丽达园林付款方式为本协议生效后的60日内支付转让价款的52%，即8,570.00万元；于2015年12月30日前支付转让价款的48%，即7,649.66万元。本协议约定，公司应于美丽达园林支付第一笔转让价款后3日内，向美丽达园林移交标的资产，在本公司向美丽达园林移交标的资产后，双方签署《资产交接确认书》，作为本公司已将标的资产交付给美丽达园林的证明文件，截止2015年7月31日，本公司已收到美丽达园林款项8,57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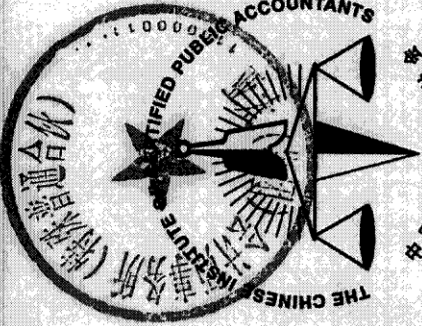
除了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2015年8月2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深圳市天一景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东林斌以个人名义起诉本公司控股股东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岳乾坤)及另外两家担保方总共 5000 余万元合同纠纷，五岳乾坤持有本公司的 1300 万股股权已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被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冻结。

截至 2015 年 8 月 2 日，除以上重要事项以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THE CHINES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周含军**

姓名	周含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10月23日
工作单位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51021269102345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4.7.2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半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6.15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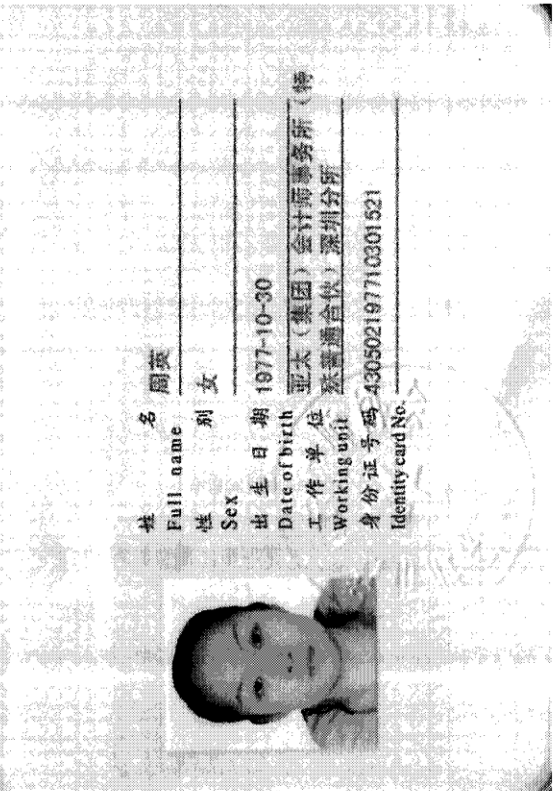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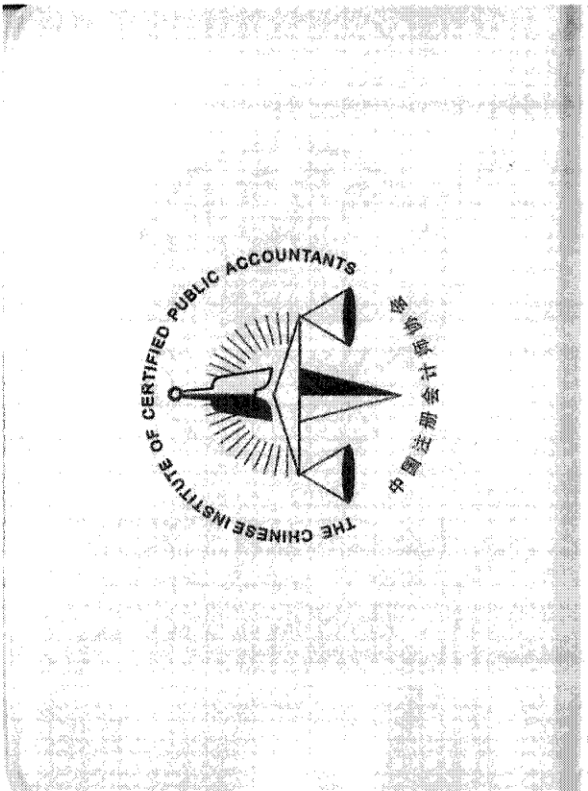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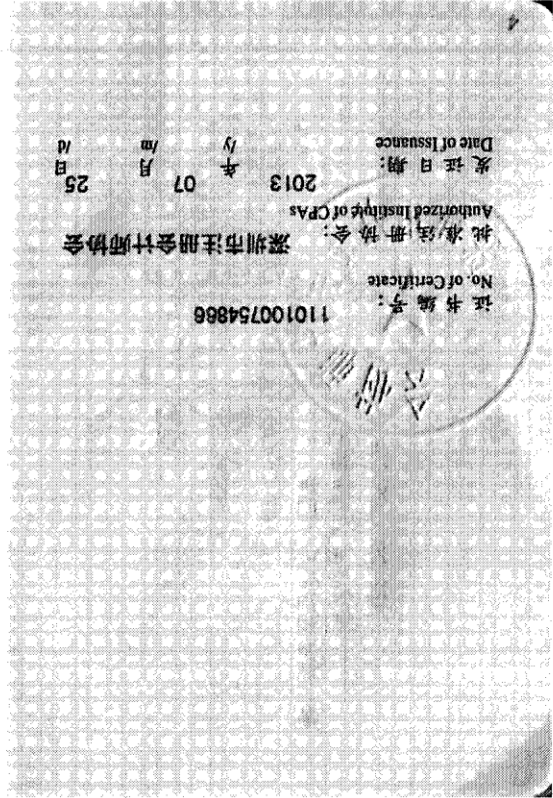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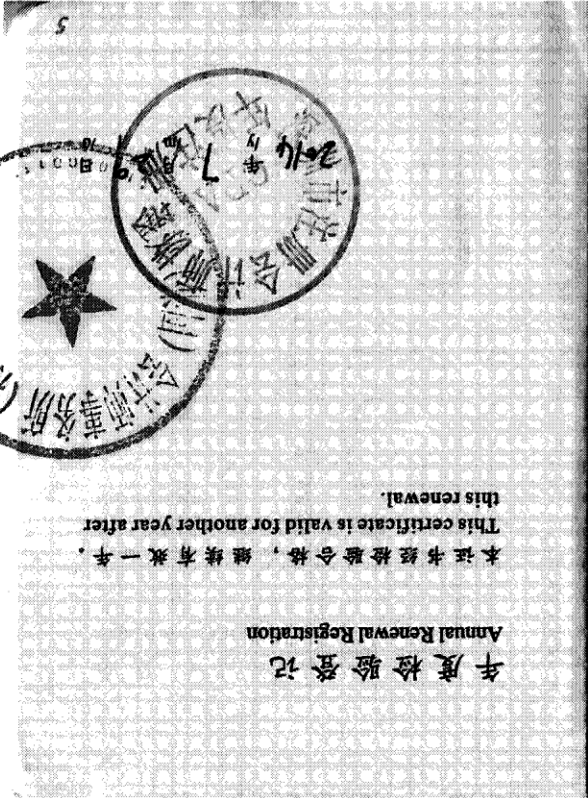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40300721124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2000/12/31





# 营业执照

(副本) (6-1)

注册号 110000016269274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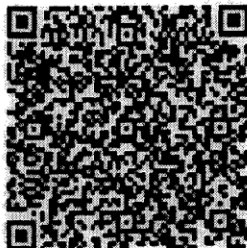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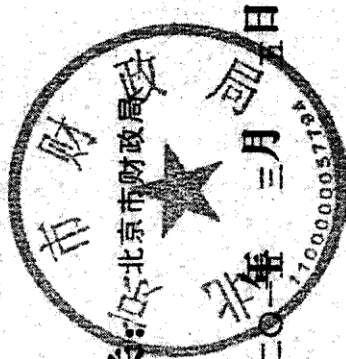
2013年 02月 12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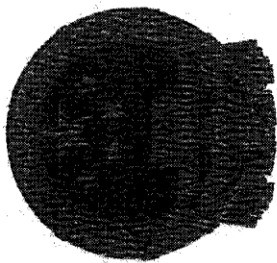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将证书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王子龙

办公场所: 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院B座2单元3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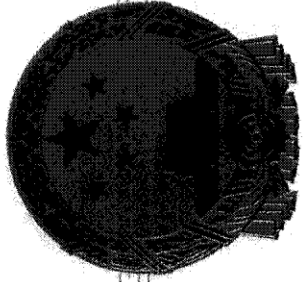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075

注册资本(出资额): 158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08-09



证书序号: 000140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王子龙

证书号: 51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